

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



目 录

1、概述	3
2、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3、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4、其他	12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6、其他	12
7、诚信承诺	13

1、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令），具体做了如下工作：

①建设单位于2025年10月09日至2025年10月21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发布首次公示信息（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78777>），发布“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②建设单位于2025年11月07日至2025年11月20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发布二次公示信息（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84382>），发布“环评征求意见稿”。

③建设单位于2025年11月11日和11月12日在《环球时报》发布两次环评公示，将“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网上链接进行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④建设单位于2025年11月07日至2025年11月20日在项目所在地公告栏粘贴环评公示。

⑤建设单位于2026年2月5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发布报批前公示信息（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01703>），发布“环评报批稿”。

2、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公示内容及时限

2.1.1一次网上公示

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网上 首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

建设单位：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项目位于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建设一条金矿选矿生产线，采用浮选工艺，年选矿规模为12万吨。具体详见征求意见稿。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可通过电话、填写意见表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反馈您宝贵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联系人：柴金山

联系电话：13844263042

环评单位：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公示期间，自公示日期起十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向公示上述地址及邮箱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特此公告！

2.1.2二次网上公示

一、公示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所在区域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25° 55' 45.567"，北纬43° 12' 44.851"），本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本次厂区占地面积为15000m²。厂区东侧为田地，南侧为10m为饮马河；西侧为水渠和农田；北侧紧邻一座废弃厂房。最近敏感点为东北侧200m处的烧锅朝鲜族村居民。本工程原料为金矿石，矿石来源为外购，项目年处理原矿石12万t/a，生产规模为年产金精矿（品位32.88g/t）0.882万吨/年。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纸质报告书存放于建设单位办公室。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群众、单位团体的意见，请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措施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为：

<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78777>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自行通过网络连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填写后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也可发送至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相关联系人邮箱。

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1、建设单位：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柴总

联系电话：13844263042

地址：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

2、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工

联系电话：13844838967

通讯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牛耳街（长春熙南里）

网上公示截图：

生态环境公示网

 标题：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一次公示
努力奔* 分类：环评 地区：吉林 发布时间：2025-10-0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将“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情况予以公示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
- 2) 项目位置：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
- 3)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一条金矿选矿生产线，采用浮选工艺，年选矿规模为10万吨。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柴金山
联系电话：13844263042
建设单位联系地址：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

三、环评单位基本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牛耳街（长春熙南里）4栋304号
联系人：丁工
电话：13844838967

四、公众意见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公参调查表 \(1\).doc](#)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六、公示时间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09日-2025年10月21日

第一次网上公示

生态环境公示网

磐石市鑫达

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位于吉林省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所在区域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25°55'45.567"，北纬43°12'44.851"），本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本次厂区占地面积为15000m²。厂区东侧为田地，南侧为10m为饮马河；西侧为水渠和农田；北侧紧邻一座废弃厂房。最近敏感点为东北侧200m处的烧锅朝鲜族村居民。本工程原料为金矿石，矿石来源为外购，项目年处理原矿石12万t/a，生产规模为年产金精矿（品位32.88g/t）0.882万吨/年。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纸质报告书存放于建设单位办公室。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群众、单位团体的意见，请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措施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为：

<https://gongshi.qsyhbqj.com/h5public-detail?id=478777>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自行通过网络连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填写后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也可发送至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相关联系人邮箱。

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1、建设单位：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柴总

联系电话：13844263042

地址：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

2、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工

联系电话：13044030067

第二次网上公示

2.1.3 现场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5年11月07日至2025年11月20日在项目所在地公告栏张贴环评公示：



现场公示照片

2.1.4 报纸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选取环球时报进行报纸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和11月12日，报纸照片：





3、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网上及报纸公示期间未有公众通过电话或者其它方式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提出意见。现场周围群众对本项目非常支持，在当地调查访问时，绝大多数公众认为区域内目前的环境状况较好，在对该项目的具体意见和建议上，100%的被调查人员无反对该项目建设。

4、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查阅联系人：柴金山，地点：磐石市吉昌镇烧锅鲜村，电话：13844263042。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6、其他

建设单位保存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截图及报纸公示的当期《环球时报》，存档备查。

7、诚信承诺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金矿选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磐石市鑫达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2月4日

